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讯表决）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书面传真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15 年 1 月 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 9 人，实际参加表决 9 人，分别为肖临骏、汪名川、黄勇峰、石正林、欧阳昊、王晓华、王建新、武建设、郭明忠，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福建紫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共同对龙岩紫金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龙岩紫金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岩紫金中航”）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航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城投资”）的控股企业。龙岩紫金中航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40.8163 万元，其中中航城投资出资人民币 1,040.8163 万元，占有 51%股权；福建紫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地产”）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占有 49%股权。为满足龙岩紫金中航所开发的中航紫金云熙项目前期投入的资金需求，保证该项目建设工程顺利进行，董事会同意中航城投资与紫金地产共同对龙岩紫金中航增资人民币 30,000 万元，其中中航城投资增资人民币 15,300 万元，紫金地产增资 14,7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龙岩紫金中航的注册资本将增至人民币 32,040.8163 万元，中航城投资、紫金地产对龙岩紫金中航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仍分别为 51%、49%。

本次增资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与福建紫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共同对龙岩紫金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

特此公告。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九日